

第三章 研究設計

本章主要針對「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及其內涵之研究」之研究方法、研究對象、研究工具及研究流程等加以說明。第一節為研究方法；第二節為研究對象；第三節為研究工具；以及第四節為研究流程。

第一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旨在對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之適切性及可行性進行研究，使得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更臻完備。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除了採取文件分析外，兼採質的專家諮詢及量的問卷調查法，廣泛蒐集各方意見，以達研究的廣度及深度，茲將研究方法簡要說明如下：

壹、文件分析

本研究蒐集並整理國內外（美國、德國、中國大陸及芬蘭等）有關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的相關文獻資料，並針對我國教師檢定考試做進一步的介紹。文件的來源包括各項已出版之學術期刊、專案研究報告、官方資料以及網路資料的蒐集與分析。

貳、專家諮詢會議

邀請國內熟悉教師資格檢定以及問卷設計的學者、專家擔任本研究諮詢委員，就研究過程、內容進行研討及諮議，並針對本研究所設計之問卷提供改進建議，以提高問卷之信效度。

參、問卷調查

為了解各方對於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乙案之意見，本研究設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意見調查問卷」，希冀藉由此問卷調查，獲得更全面性的資料。本問卷調查之對象包括各師培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或實習輔導處教授、國民小學現職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正在修習師資培育課程之學生、曾考過教檢之考生、中央國民教育輔導團、家長團體聯盟、教師團體聯盟、民間教育改革團體以及各縣市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等。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之研究對象主要包括兩個部份：

壹、文件分析對象

本研究文件分析對象，除了我國現階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現況之回顧與整理外，亦同時探究美國、德國、中國大陸以及芬蘭等國家之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的規劃與設計。

貳、問卷調查對象

本研究問卷調查對象包括各師培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或實習輔導處教授、國民小學現職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正在修習師資培育課程之學生、曾考過教檢之考生、中央國民教育輔導團、家長團體聯盟、教師團體聯盟、民間教育改革團體以及各縣市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等。茲分別說明如下：

- 一、各師培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或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授、正在修習師資培育課程之學生

係根據教育部「98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一覽表」(參附錄

- 6) 選取設有國民小學教育學程之師資培育中心或師資培育暨就

業輔導處共 21 所，分別寄出 50 份問卷，總計共寄出 1050 份問卷，請師資培育中心或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助教或助理轉交所有專任教授填寫，部分問卷隨機選取正在修習國民小學教育學程之學生填寫，問卷回收完畢後寄回本處。有關 21 所設有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師資培育大學名單臚列如下表 3-1 所示：

表 3-1 設有國民小學教育學程師資培育大學名單

編號	機關/學校名稱
1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2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3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4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人力資源教育處
5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
6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7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8	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9	國立臺東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10	國立東華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1	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2	國立中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4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5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
16	文藻外語學院師資培育中心
17	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8	南臺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19	淡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20	輔仁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21	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二、國民小學現職教師、實習輔導教師以及曾考過教檢之考生

全國立意隨機選取北中南東共 122 所國民小學做為本研究之問卷調查對象，分別發放 15 份問卷，總計共發放 1830 份問卷，請學校校長轉交學校現職教師、實習輔導教師或曾考過教檢之考生填寫，教師填完問卷後裝入回郵信封寄回本處。有關 122 所協

助問卷填寫之國民小學名單臚列如下表 3-2 所示：

表 3-2 協助問卷填寫之國民小學名單

編號	學校名稱	編號	學校名稱
1	台北縣板橋市重慶國民小學	64	南投縣草屯鎮敦和國民小學
2	台北縣板橋市大觀國民小學	65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國尋小學
3	台北縣三重市集美國國民小學	66	南投縣竹山鎮延平國民小學
4	台北縣三重市五華國民小學	67	南投縣集集鎮永昌國民小學
5	台北縣新莊市中信國民小學	68	南投縣名間鄉名間國民小學
6	台北縣新莊市榮富國民小學	69	南投縣水里鄉車埕國民小學
7	台北縣新店市屈尺國民小學	70	南投縣仁愛鄉清境國民小學
8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國民小學	71	雲林縣斗六市公誠國民小學
9	台北縣樹林市文林國民小學	72	雲林縣西螺鎮廣興國民小學
10	台北縣鶯歌鎮鳳鳴國民小學	73	雲林縣大埤鄉聯美國國民小學
11	台北縣三峽鎮有木國民小學	74	雲林縣麥寮鄉興華國民小學
12	台北縣汐止市崇德國民小學	75	雲林縣口湖鄉頂湖國民小學
13	台北縣蘆洲市仁愛國民小學	76	嘉義縣朴子市竹村國民小學
14	台北縣五股鄉德音國民小學	77	嘉義縣民雄鄉興中國國民小學
15	台北縣五股鄉成州國民小學	78	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
16	台北縣八里鄉米倉國民小學	79	嘉義縣水上鄉大崙國民小學
17	宜蘭縣宜蘭市黎明國民小學	80	嘉義縣竹崎鄉沙坑國民小學
18	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民小學	81	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
19	宜蘭縣冬山鄉慈心華德福中小學	82	台南縣新營市南梓國民小學
20	宜蘭縣三星鄉憲明國民小學	83	台南縣學甲鎮東陽國民小學
21	宜蘭縣大同鄉寒溪國民小學	84	台南縣七股鄉竹橋國民小學
22	台中縣豐原市豐原國民小學	85	台南縣永康市五王國民小學
23	台中縣東勢鎮東勢國民小學	86	台南縣永康市大橋國民小學
24	台中縣東勢鎮東新國民小學	87	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
25	台中縣東勢鎮中山國民小學	88	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
26	台中縣大甲鎮東明國民小學	89	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
27	台中縣梧棲鎮梧棲國民小學	90	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
28	台中縣梧棲鎮大德國民小學	91	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
29	台中縣梧棲鎮中正國民小學	92	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
30	台中縣神岡鄉圳堵國民小學	93	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
31	台中縣潭子鄉潭陽國民小學	94	屏東縣萬巒鄉五溝國民小學
32	台中縣大雅鄉六寶國民小學	95	屏東縣崁頂鄉港東國民小學
33	台中縣大雅鄉文雅國民小學	96	屏東縣三地門口社國民小學
34	台中縣大雅鄉三和國民小學	97	屏東縣三地門三地國小德文分校

編號	學校名稱	編號	學校名稱
35	台中縣新社鄉新社國民小學	98	台東縣台東市馬蘭國民小學
36	台中縣烏日鄉烏日國民小學	99	台東縣台東市東海國民小學
37	台中縣烏日鄉僑仁國民小學	100	台東縣台東市新生國民小學
38	台中縣烏日鄉九德國民小學	101	台東縣國立臺東大學附設實小
39	台中縣烏日鄉東園國民小學	102	台東縣鹿野鄉永安國民小學
40	台中縣霧峰鄉五福國民小學	103	台中市東區成功國民小學
41	台中縣霧峰鄉吉峰國民小學	104	台中市東區力行國民小學
42	台中縣太平市東平國民小學	105	台中市南區信義國民小學
43	台中縣太平市光隆國民小學	106	台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44	台中縣太平市新平國民小學	107	台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
45	台中縣大里市美群國民小學	108	台中市北區篤行國民小學
46	台中縣和平鄉和平國民小學	109	台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
47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國民小學	110	台中市西屯區大鵬國民小學
48	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民小學	111	台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
49	彰化縣彰化市南郭國民小學	112	台中市西屯區上安國民小學
50	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	113	台中市南屯區文山國民小學
51	彰化縣彰化市泰和國民小學	114	台中市南屯區鎮平國民小學
52	彰化縣和美鎮新庄國民小學	115	台中市南屯區大新國民小學
53	彰化縣和美鎮和仁國民小學	116	台中市北屯區松竹國民小學
54	彰化縣福興鄉管嶼國民小學	117	台中市北屯區東光國民小學
55	彰化縣員林鎮僑信國民小學	118	台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
56	彰化縣員林鎮青山國民小學	119	台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
57	彰化縣員林鎮員東國民小學	120	嘉義市東區興安國民小學
58	彰化縣溪湖鎮湖西國民小學	121	金門縣金寧鄉金城鎮賢庵國小
59	彰化縣大村鄉大村國民小學	122	金門縣金寧鄉金寧中小學
60	彰化縣埔心鄉太平國民小學		
61	彰化縣社頭鄉清水國民小學		
62	彰化縣北斗鎮螺青國民小學		
63	彰化縣溪州鄉溪州國民小學		

三、中央國民教育輔導團

針對中央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小學部份團員共發放 16 份問卷。

四、家長團體聯盟

係指「全國家長團體聯盟」，問卷調查對象為所有理監事，共發放 46 份問卷。

五、教師團體聯盟

係指「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問卷調查對象為所有業務與國民小學相關之幹部，共發放 25 份。

六、民間教育改革團體

係指「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共發放 10 份問卷，隨機調查其對於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之看法及意見。

七、各縣市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

係指全國 25 縣市教育局/處辦理與教師檢定相關業務之行政人員，分別發放 5 份問卷，總計共 125 份問卷，問卷填答完畢後裝入回郵信封寄回本處。有關協助問卷調查之 25 縣市名單臚列如下表 3-3 所示：

表 3-3 協助問卷調查之 25 縣市名單

編號	機關/學校名稱	編號	機關/學校名稱
01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4	桃園縣政府教育處
02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5	臺中縣政府教育處
03	臺北縣政府教育局	16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04	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17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05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18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06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19	臺南縣政府教育處
07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20	高雄縣政府教育處
08	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21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09	金門縣政府教育局	22	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10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	23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11	澎湖縣政府教育局	24	臺中市政府教育處
12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25	臺南市政府教育處
13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第三節 研究工具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考試科目調整意見調查問卷」係由本研究小組依據研究目的所編製，並邀

集國內熟悉教師資格檢定以及問卷設計之學者專家，針對問卷內容進行諮詢指導修訂而成，問卷詳見附錄 7。本研究採納學者專家建議於問卷填答前加入現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簡介，以增進受訪者對於後續問卷內容之理解，本問卷分成四個部份，第一部分為問卷填答者基本背景資料，第二部分為調查受訪者對於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之看法，第三部分為調查受訪者對於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建議方案之選擇，第四部分為調查受訪者對於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科目之具體建議。有關本問卷四大部分調查內容詳細說明茲分述如下：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主要調查內容為受訪者性別、身分以及最高學歷，其中受訪者身分包括師資培育中心教授、國小實習教師之輔導教師、國小現職教師、正在修習師資培育課程之師培生、曾考過教檢之考生、國教輔導團代表、家長團體聯盟代表、教師團體聯盟代表、民間教改團體代表、以及教育局處教育行政人員等 10 種身分，以了解不同身分對於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之看法。

第二部分：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之看法

- 一、調查受訪者對於現行的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科目的了解程度。
- 二、調查受訪者是否贊成現行的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科目應予以調整以及贊成與否之原因。
- 三、調查受訪者是否贊成現行的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加考數學，以及贊成與否之原因。

第三部分：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建議方案之選擇

本研究擬定國小教師檢定考試科目調整四項建議方案及其實質內涵，包括考試時間之分配、總分以及考科內容比例等，以供受訪者選擇其

認為最佳之建議方案。

第四部分：對於本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科目之建議

即調查受訪者對於現行教師檢定考試國民小學類科考試科目之具體建議或方案，以開放式的問題供受訪者填答。

資料分析：

問卷經回收，扣除無效部份後，進行資料編碼與鍵入，最後以 SPSS 進行相關統計分析。

第四節 研究流程

本研究期程為 99 年 2 月 1 日至 99 年 7 月 31 日，共計六個月。研究步驟為「籌組研究小組」、「研擬研究架構」、「文獻蒐集與分析」、「問卷設計初稿」、「學者專家諮詢」、「問卷設計完稿」、「問卷抽樣及發放」、「問卷回收、資料處理及分析」、「撰寫研究報告初稿」以及「修改與完成研究報告」等。

本研究以現階段教師資格檢定考試現況為基礎，並參酌國內外相關文獻資料，透過文獻蒐集與分析以及問卷調查法，廣納教育界專家學者以及各界之意見，最後完成研究結論與建議。本研究之流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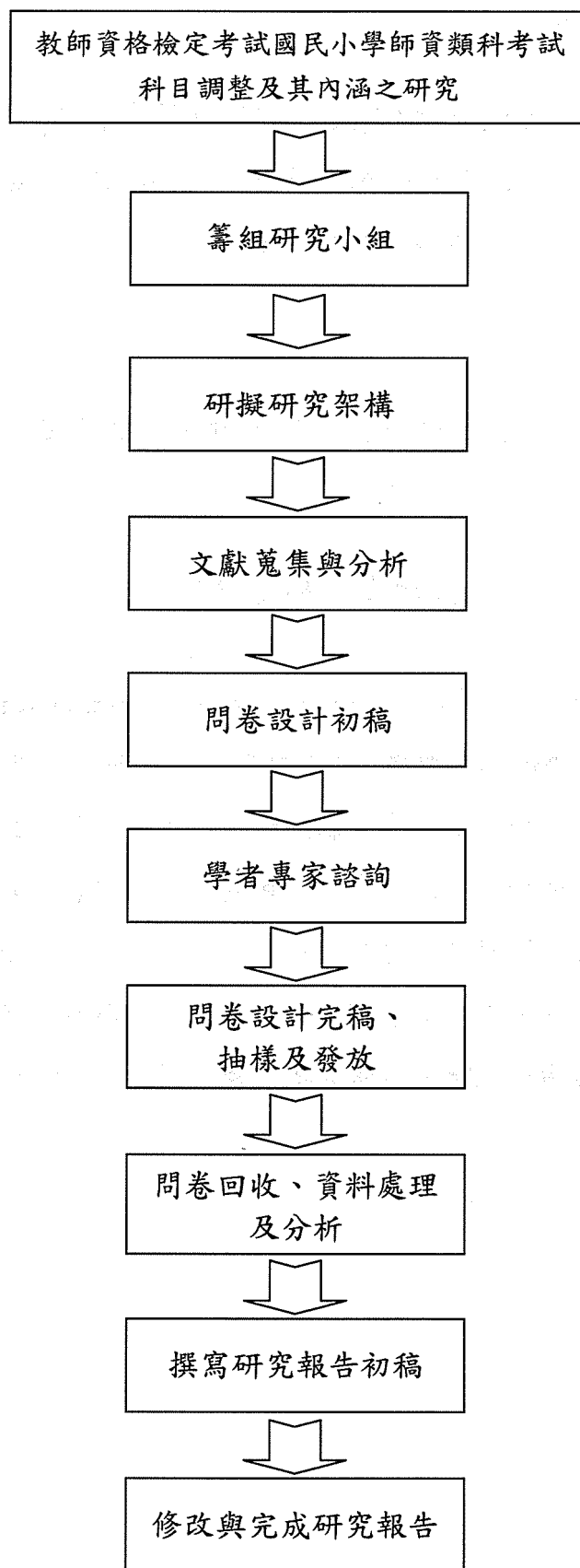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流程圖